



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

The Society for Universities Lab Affairs in Hubei Province

[网站首页](#)[研究会概况](#)[政策法规](#)[高校制度汇编](#)[实验室风采](#)[学术交流](#)[需求与供应](#)[企业园地](#)[ENGLISH](#)

当前位置: [网站首页](#) >> [通知公告](#) >> [正文](#)

关于开展2020年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研究项目申报及立项工作的通知

作者: 2020-04-30 点击数: 1122

湖北省各高等学校:

为了进一步推动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建设与发展,充分发挥实验室工作研究为教育决策和学校教育教学服务的功能与作用,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2020年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研究项目申报及立项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1. 项目选题应从实际出发,按照2020年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研究项目申报指南的要求,自行设计和确定选题,重点研究实验室工作改革与发展中的热点、难点问题,突出应用研究和实证研究。

2. 项目申报由负责人所在高校组织,不接受个人直接申报。每个常务理事单位申报项目原则上不超过3项,其他单位不超过2项。项目申请人应为湖北省各高等学校在职从事实验室管理、实验技术、实验教学的工作人员,鼓励管理人员申报和合作研究。同等条件下,优先

支持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以下简称“研究会”）会员单位。

3. 每人作为课题负责人只能申报一项课题，有本研究会批准在研未结题项目的，不得申报。

二、评审立项

1.省研究会秘书处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每个研究方向至多设立1个重点项目，重点项目原则上要求两所及以上高校联合申报，并由项目牵头单位负责汇总申报。

2.研究会对立项的重点项目及一般项目给予一定额度的经费支持，项目研究周期为1-2年。

3.根据湖北省教育厅有关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管理规定，研究会将择优推荐部分项目参与湖北省高等学校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评审。

三、填报要求

1.项目申报人须认真填写《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研究项目立项申请书》，各高校要切实加强对项目申报工作的组织和指导，对申请者资格和所填各项内容进行认真审核，签署明确意见，承担信誉保证。

2. 项目申报所需的《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研究项目立项申请书》可从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网站（网址：<http://hbsys.ccnu.edu.cn/index.htm>）下载，各高等学校实验室主管部门审核、汇总排序、签字盖章后，将电子版传至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秘书处，同时报送纸质材料（申请书用A4纸正反打印，一式两份；汇总表一份）。

3. 申报截止时间为2020年7月31日，申报材料寄出后，请及时电话联系确认。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珞喻路1037号华中科技大学大学生活动中心A221室

邮编：430070

联系人：唐颖、黄幸

电话：027-87543149

邮箱：leao@hust.edu.cn

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

2020年4月30日

附件【[附件1-2020年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研究项目申报指南.pdf](#)】已下载302次

附件【[附件2-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研究项目立项申请书.doc](#)】已下载165次

附件【[附件3-2020年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研究项目申报汇总表.doc](#)】已下载101次

上一条：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征稿启事

下一条：关于2019年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研究项目立项的通知



全国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
浙江省高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
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高校实验室研究会
安徽省高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



武汉大学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华中科技大学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华中师范大学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武汉理工大学国有资产管理处
中国地质大学资产与实验室设备处
华中农业大学国资设备管理处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资产管理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高等学校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微信公众号